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97年第21次處務會議會議紀錄

時間：97年6月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

地點：本處會議室

主席：韓處長

記錄：梁曉菁

出席人員：郭修發

張建豐

丁若亭

陳俊彥

應寶國

李季燕

鄭治平

許堯欽

周永成

陳銘孝

林燕菲

陳怡伶

陳旭裕

潘冠男

列席人員：王淑安

壹、報告97年5月20日第19次處務會議裁示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

處長裁示：已悉。

貳、報告臺北市政府97年度一級機關首長「城市治理與競爭力優化高峰會」綜合座談紀錄與本處有關事項執行情形

處長裁示：已悉。

參、工作報告（略）

肆、處長指示：

一、轉達本週市政會議與本處業務有關事項：

- （一）為配合2010年舉辦聽障奧運，各局處98年所需採購之電腦設備，由資訊處統一採購，先交給聽障奧運基金會使用，於活動結束後，再交給本府各

局處使用。本案採購與實施事宜請資訊處主政、研考會協辦，本處允宜配合辦理。

(二)「1999市民熱線優化」是今年本府重大政策之重點工作項目，市長強調「只許成功不許失敗」，各局處務必重視1999市民熱線之整體為民服務品質。未來正式實施過程中，如發現單位配合不力、螺絲鬆動或出現違失，將要求首長負起完全責任。本處業已指派林視察燕菲為「1999市民熱線優化」專責人員，本處及住福會同仁務必遵照市長指示積極配合。

(三) 因少子化趨勢致各級學校班級數銳減，請教育局儘速研訂合理學校經營規模，並訂定減班、減校期程，逐步推動。為進行減併，市長指示，請吳副市長召集教育局、研考會研處。本處是否應配合成立減併小組，此項業務與一科有關，請一科研議可行性。

二、本人於6月2日至人事行政局簡報本處業務。本次簡報經過，摘要說明如下：

(一) 本次簡報大綱包含前言、目前業務狀況、重大業務績效及創新作法、遭遇問題及建議事項等。本處目前業務狀況包括組織再造、落實照護弱勢族群、提升市府員工英語能力及關懷員工

身心健康等。重大業務績效與創新提案方面，包括破格升遷、落實臨時人員管理、健全法制及資訊人員人事管理、督導本市退休公教人員協會及公務人員協會健全發展、推動組織學習等。本處提了五個遭遇到的問題，包括：1、直轄市政府之組織定位問題。2、本府之職務列等有待檢討調整。3、檢討各機關學校公教人員地域加給表，建議增設「都市加給」。4、建請放寬97年3月27日以前符合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退職之政務人員，已依銓敘部規定請領公保養老給付者，得有選擇變更權利。5、未達人事人員交流比率之困境。

- (二) 人行局針對遭遇問題及建議事項回應意見，詳如附件。
- (三) 人事行政局人力處張處長念中就職務列等不宜提高的理由，提出說明如下：1. 96年7月13日公布實施地制法修正案後，縣市政府一級單位及一級機關改為局處，其中二分之一局處首長可比照簡任第十二職等列等，另外二分之一常任首長之列等，考試院決議請銓敘部併同警察官職務等階研議檢討。案經銓敘部與本局組成專案小組開會研商後報院，建議將另外二分

之一常任局處首長也列簡任第十二職等。惟在考試院審查過程中，考試委員看法歧異，亦有建議單列十一職等或列十一至十二職等者，另外，一條鞭人事、政風、會計是否優先適用地制法，亦未有定見，爰再請銓敘部就相關法規及疑義與相關主管機關研商。預計 520 政府改組後，考試院將會再召開第 10 次審查會議，就縣市政府職務列等調整部分進一步研擬。

2. 銓敘部與本局組成專案小組研商過程，未併同檢討直轄市政府原因有二，其一係因立法院通過地制法時附帶決議，縣市政府職務列等調整是建制於組織、單位有否整併事實，要求縣市政府要先精簡組織、單位為前提，而目前直轄市政府與鄉鎮公所並未作大幅度組織調整，所以暫未併同考量。其二，縣市政府一直認為精省後，其與直轄市位階一樣，行政院研考會雖認為並未相同，但差異確實不大，如直轄市政府為三級，縣市政府約在三級半左右，若併同考量直轄市政府，縣市政府之間又會拉不平，所以現階段先就地制法通過後之縣市政府職務列等先調整，直轄市與鄉鎮市公所則暫且不論。站在直轄市政府立場或許不公平，但未來還牽

涉到升格為準直轄市政府，也會提出提高列等需求，且直轄市問題涉及整體平衡，將牽動幾個關鍵性職務列等，如現行司處長列等十二職等、科長九職等，必須作整體分配的考量，對於臺北市政府所提的問題會適時與考試院反映。請第一科研究如何針對上述理由提出說明。

(四)臺北縣政府的人事業務報告提及有關識別證與悠遊卡結合的作法，請資訊室洽詢臺北縣政府瞭解採行該作法的理由，並索取相關資料供參。

(五)人行局陳局長指示，將本府「破格陞遷、獎優汰劣」之具體作法、實施成效提供書面補充資料供該局參考。請第二科完成前述報告後，除函報人行局外，亦可投稿，並適時公布於本處網站。

三、吳議員世正於昨日（6月3日）議會總質詢表示，國小輔導資源嚴重不足，教育局九十五年開辦國中小學駐區心理師專業服務計畫，目前駐區心理師共15位，供不應求，應儘速增加專業輔導教師編制與預算，以協助順利進行心理輔導工作及避免不幸事件發生。教育局吳局長答詢表示，將編列預算，讓心理師人數增為25至30人，若還不足，可再檢討增加。此外，吳議員世正表示，全民體育法通過後，各學校應聘用專任體

育教練，臺北縣已開始實施，臺北市不宜落在臺北縣之後，並建議各校將原聘用教練優先納編。市長答詢時表示由教育局妥善處理。

四、由於市長要求各局處提出一項98年度重點工作，本處爰訂定「精實市府組織，從嚴審核各機關預算員額」為明年之施政重點項目。經評估，目前本府各機關員額，似以學校員額較有檢討調整空間。學校班級數因受少子化趨勢影響而銳減，惟學校經營規模並未全面合理調整，建議丁專門委員督導第一科就學校減班、併校問題涉及的人力問題進行長遠規劃，研究制度化的作法，提供教育局人事室參酌。

五、爾後本處同仁請假，不可再採用書面方式，一律採電腦線上作業，以節省紙張。如有需由本人核批的假單，責成陳人事管理員旭裕代本人完成相關電腦作業，再列出一張清單送本人核閱。

五、端午佳節將屆，除預祝各位同仁佳節愉快外，並在此提醒同仁，務必遵守有關拒受饋贈、邀宴等政風相關規定，以維護本府廉能形象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10時45分。